叶城县2026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监理）二次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叶城县2026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由以喀地农建[2026]34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其他，项目出资比例为:其他100.0%，项目法人为张纯妮，招标人为叶城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

2.项目规模：高标准农田总建设规模5万亩，其中:新建4.35万亩、改造提升0.65万亩。主要建设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等。

3.招标内容与范围：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工期要求（日历天）	标段合同估算价（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范围
E6531003908002765013001	叶城县2026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监理）二次	350	182.0	高标准农田总建设规模5万亩，其中:新建4.35万亩、改造提升0.65万亩。主要建设田块整治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输配电工程等。对本项目施工标段进行全过程监理，并参与各阶段验收工作(包含二检、设备监造)。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良好，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机电及金属结构设备制造监理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有效的水利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及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投标其他条件：（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合法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2

）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良好，投标人须提供近 3 年（ 2023 年～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或利润表）等复印件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需提供成立以来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现象。（3）投标人在“信用中国 ”或“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 ”网站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活动）异常名录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近三年内涉及围标串标、违法分包转包的单位，被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通报的或纳入不良行为记录的单位，禁止参与投标。（4）投标人应及时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填报及完善信息。（5）本项目不得将列入“重点关注名单 ”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8）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的澄清说明、变更通知等文件都以电子的形式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上发布，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代表于2026年11月17日至2026年12月0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xjggzykashi.cn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2月08日10时30分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叶城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亿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管机构：	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章勋羽	联系人：	李成军	联系人：	喀什地区农业农村局
电话：	18742789887	电话：	18571501641	电话：	0998-2607046